



上海论坛 2012 学术简报

Academic Bulletin of Shanghai Forum 2012

亚洲未来十年的法律合作（四）

2012 年 5 月 27 日星期日

5 月 27 日下午，2012 上海论坛“亚洲未来十年的法律合作”分论坛在复旦大学光华楼西主楼 2201 会议室举行。本场报告会由复旦大学法学院胡鸿高教授主持，主题为“亚洲金融法治秩序”，来自美国、俄罗斯、中国香港及中国的多位代表在报告会上作了主题报告。

香港大学法学院副院长张宪初教授发表了题为《亚洲一体化中的法律合作》的报告。张宪初教授指出，亚洲现在处于一个经济飞速发展的时期，因此存在一种认识，认为 21 世纪是亚洲世纪。对于亚洲世纪的概念，如今各方尚存争议，区域及国内的冲突、混乱也在进一步削弱这个概念，但一个业已建立的共识是，治理和改革是亚洲未来发展的最紧迫、最严重的挑战。在报告中，张教授介绍了亚洲一体化法律合作在经贸、司法、金融各个方面取得的成就，同时着重指出改革所面临的一些主要挑战及其区域影响，并从法律角度评估一些制度整合的考虑。张宪初教授认为，善治对国家经济发展非常重要，由于亚洲是一个多元的社会，因此在治理改革、体制更新方面对亚洲今后一体化可持续发展至关重要。在这些方面还需要做更深入的研究，也需要各国政府有更高的政治上的意愿积极参与、推动这方面的发展。

美国乔治华盛顿大学的 Donald Clarke 教授主要关注于中国地方政府债券及其背后的问题。Clarke 教授首先简要概述了中国地方政府债券的融资全景，然后详细分析三种不同担保背景的地方政府债券。最后总结其中的主要风险。Clarke 教授研究认为，中国的地方政府不允许直接发行债券。相反，他们通过地方政府融资平台（“LGFVs”）筹集资金。地方政府融资平台在中国政府的信贷经济刺激计划中发挥了重要的作用，但其债务问题也同样非常严重。Clark 教授以 20 份来自全国不同地区的地方政府债券的招募说明书为样本，通过研究发

现现行的实践是主要区分为三种模式。第一种模式是对有些债券，发行方以土地使用权设定为抵押担保；第二种模式是政府承诺对债务进行清偿；第三种模式是通过第三方公司对债务予以担保。Clarke 教授认为这三种模式都各自存在其问题，因此该问题还有继续研究的必要。

俄罗斯布里亚特国立大学法学院的 Yury Garmaev 教授做了题为《打击银行犯罪在俄联邦和其他亚太地区国家中的特点》的报告。在报告中，Yury Garmaev 教授主要介绍了俄联邦打击银行犯罪的特点以及俄联邦可从中国借鉴的经验。Yury Garmaev 教授认为，俄联邦银行犯罪的主要特点为犯罪方法不断复杂化以及电子犯罪、票据犯罪和保险犯罪日益增加。这些银行犯罪对于俄联邦的经济发展、社会稳定等方面造成了严重的损害，因此，对于俄联邦来说，发展与实施打击银行业犯罪的有效措施及获得其他国家的援助至关重要。接着，Yury Garmaev 教授提出，由于中俄两国在地理、文化、理念、伦理方面的相近性，俄联邦可以借鉴中国打击金融犯罪（包括银行犯罪）的经验。中国认为打击犯罪不仅是社会任务而且也是政治任务的观点、中国严打犯罪的策略、打击犯罪与打击腐败相结合以及对打击犯罪大力宣传都对俄联邦打击银行犯罪的实践起到很大的帮助和借鉴意义。

复旦大学法学院的张建伟教授作了题为《亚洲金融治理与法律合作秩序构建》的报告。张建伟教授认为，当今欧元区债务危机致使全球经济复苏依然疲弱，备受推崇的被认为是最具普世价值的的盎格鲁-萨克逊金融体系模式开始受到广泛质疑。然而亚洲经济却正在异军突起，全球货币体系正面临重新洗牌的新格局。亚洲各国开始清醒地认识到东亚各国只有通过金融合作，才能有效预防区域性金融危机的发生。从长期来看，这种合作仍需形成制度化、常态化多边机制，也就是形成法律合作机制以解决亚洲各国合作的稳定预期问题。未来 10 年内，亚洲区域金融治理与法律合作框架可以在完善政策对话、危机救助、监管合作等方面做出持续努力，其中包括：强化东亚及太平洋地区中央银行行长会议（EMRAP）对话平台的作用，加强金融监管信息沟通、金融法律和金融政策多边对话与合作；改革亚洲开发银行的治理结构；亚洲区域金融治理与法律合作可以以东亚及太平洋地区中央银行行长会议、清迈倡议和亚洲债券市场发展倡议等三大机制为平台展开充分对话与合作，积极推进亚洲货币、经济一体化进程，中国应有更多的话



上海论坛 2012 学术简报

Academic Bulletin of Shanghai Forum 2012

话语权并扮演积极推动者的角色，为未来先行建立大中华单一货币区模式而努力；大力加强中国国际金融中心建设，以上海国际金融中心建设为契机，通过双边主义和亚洲区域主义相结合的方式逐步获得亚洲乃至国际金融治理话语权。

与会代表就嘉宾的报告进行了讨论，并由复旦大学法学院的陈力教授和汪明亮教授进行了评议。陈力教授总结了张宪初教授、张建伟教授和 Clarke 教授的发言，汪明亮教授对 Yury 教授的报告进行了补充，指出我国以“宽严相济”的刑事政策取代了“严打”政策，并且限制了死刑在金融犯罪的适用。